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58)

有關租賃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力勁機械國際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與躍豐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租賃物業，為期兩年。

由於業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Girgio Industries Limited 聯繫人士劉相尙先生持有 50% 權益，業主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租賃協議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支付每年租金超過 1,000,000 港元，而每年租金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 條計算之各相關百分比率多於 0.1% 而低於 2.5%，故租賃協議須受上市規則第 14A.34 條所載之規定申報及公告，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之租賃協議

租賃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業主： 躍豐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控股股東聯繫人士劉相尙先生持有 50% 權益，為一間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的公司。

承租人： 力勁機械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物業： 新界葵涌華星街 1-7 號美華工業大廈地下 A 室 (總面積約 12,104 平方呎)

年期： 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租金： 須支付業主租金每月 100,000 港元 (不包括管理費、差餉、地稅及其他雜費如水電費等)。月租將於每月月初以支票支付。

年度上限

根據租賃協議之條款，本集團每年須支付予業主之租金為 1,200,000 港元。

交易理由

本集團曾向業主以月租 93,000 元租賃物業作為輔助辦公室，由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期兩年。由於物業位處接近本集團之主要辦公室，本集團一直租賃物業作為輔助辦公室，有關租約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故承租人與業主訂立租賃協議，為期兩年。租賃協議之條款乃參考市場可資比較租務交易後，按公平磋商基準訂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租賃協議乃本公司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影響

由於業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Girgio Industries Limited** 聯繫人士劉相尙先生持有 50% 權益，業主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租賃協議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支付每年租金超過 1,000,000 港元，而每年租金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 條計算之各相關百分比率多於 0.1% 而低於 2.5%，故租賃協議須受上市規則第 14A.34 條所載之規定申報及公告，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壓鑄機及注塑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Girgio Industrie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分別由 Fullwit Profits Limited 作為 The Liu Family Unit Trust 之信託人及劉相尙先生實益擁有 95% 及 5% 權益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業主」	指	躍豐投資有限公司,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物業投資, 由控股股東之聯繫人士劉相尙先生持有 50% 權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物業」	指	新界葵涌華星街 1-7 號美華工業大廈地下 A 室 (總面積約 12,104 平方呎)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租賃協議」	指	業主與承租人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就物業訂立之租賃協議
「承租人」	指	力勁機械國際有限公司,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健明

香港,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 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曹陽先生、劉兆明先生及鍾玉明先生; 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 銀紫荆星章、太平紳士、曾耀強先生及陳華疊先生。